

「台灣區鋼線鋼纜工業同業公會申請對自南韓、泰國及馬來西亞進口預力鋼絞線課徵反傾銷稅暨臨時課徵反傾銷稅案」產業損害最後調查聽證紀錄（含程序會議）

時間：九十年九月二十五日上午九時整

地點：震旦國際大樓多功能會議室

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二號三樓

「台灣區鋼線鋼纜工業同業公會申請對自南韓、泰國及馬來西亞進口預力鋼絞線課徵反傾銷稅暨臨時課徵反傾銷稅案」產業損害最後調查聽證程序會議紀錄

- 一、時間：九十年九月二十五日上午八時四十五整
- 二、地點：震旦國際大樓多功能會議室（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二號三樓）
- 三、主席：阮組長全和
- 四、紀錄：邱光勛、陸淑華
- 五、出席人員：

台灣區鋼線鋼纜工業同業公會
佳大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友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理慈國際科技法律事務所

Thailand Trade and Economic Office, Commercial Division
The Siam Industrial Wire Co., Ltd.

本會

吳大和、余進福
黃清雄
莊紹濃、邱忠偉、洪聰銘
吳綏宇、林鳳、李秀芬、林哲立、
邱天一
林漢財
Ekasak Kaewketa、Boonsong Triprakong
劉金明、李淑卿、邱照仁、郭妙蓉、蔡佳雯
陳世昌、趙麗年、劉必成、林馨山、隋芳婷

六、會議內容

主席：

各位大家早，有關程序會議最主要的目的就是讓大家瞭解今天聽證的程序，聽證的第一個程序為意見陳述，本次會議事先登記發言者計有支持本案者包括台灣區鋼線鋼纜工業同業公會、佳大世界股份有限公司、友力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理慈國際科技法律事務所等四公司（單位），及反對本案者包括 Thailand Trade and Economic Office Commercial Division、The Siam Industrial Wire Co., Ltd.、至安重工有限公司等三個公司（單位），支持本案者及反對本案者每個團體各有二十四分鐘之發言時間。支持本案而登記發言者計四個單位，每單位發言時間為六分鐘；反對本案而登記發言者計三個單位，每單位發言時間為八分鐘。分配予每公司（單位）之發言時間，登記發言者與其代理人之發言時間，可自行決定。請問支持本案者之發言次序及時間要如何分配？

台灣區鋼線鋼纜工業同業公會吳理事長大和：

我們這方之發言次序及時間分配為吳理事長大和三分鐘，接下來依序是理慈國際科技法律事務所林律師鳳九分鐘、友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洪副理聰銘六分鐘、佳大世界股份有限公司黃副總經理清雄六分鐘。

主席：反對本案而登記發言者計有三個單位，每單位發言時間為八分鐘，請問反對本案者對此安排是否有意見？

Thailand Trade and Economic Office, Commercial Division 林漢財先生：

首先在此說明，我代表兩個單位發言，一個是泰國商務部、另一個為泰國廠商 Siam，對於發言時間之安排沒有意見。

主席：

如果沒有問題，接下來對於聽證的程序作個說明，聽證的進行方式主要分成四部分：第一部分是意見陳述，就是剛才和各位提到的。第二部分是相互詢答，由於場地之時間限制，原則希望進行至十一時三十分即停止。第三部分是請調查工作小組成員發問，最後是請與會人員發問。相信各位手上應該都有拿到聽證的注意事項，請大家閱讀一下，需要大家注意的是，請發言者於聽證中僅就本案產業損害之有無及損害與傾銷間之因果關係方面陳述意見。如備有書面意見及補充資料而未於事先向本會提出或放置於會場指定地點者，請即刻簽名或蓋章後置於指定地點，

聽證進行中不再接受書面資料，以免干擾聽證之進行，並請將手機關機或靜音。

本次聽證主席為廖委員義男係依主任委員（經濟部林部長兼任）指定之委員輪案順序，負責督導本案產業損害調查工作。廖委員來自學界，為台灣大學法律學院院長，其立場中立客觀，相信各位在初步聽證會議時都已經見過。如果沒有其他問題，我們就等九點鐘正式開始，謝謝。

「台灣區鋼線鋼纜工業同業公會申請對自南韓、泰國及馬來西亞進口預力鋼絞線課徵反傾銷稅暨臨時課徵反傾銷稅案」產業損害最後調查聽證紀錄

- 一、時間：九十年九月二十五日上午九時整
- 二、地點：震旦國際大樓多功能會議室（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二號三樓）
- 三、主席：廖委員義男
- 五、出席人員：

四、紀錄：邱光勛、陸淑華

台灣區鋼線鋼纜工業同業公會
佳大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友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理慈國際科技法律事務所

Thailand Trade and Economic Office, Commercial Division
The Siam Industrial Wire Co., Ltd.

至安重工有限公司
台灣區水泥製品工會
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
財政部關政司
經濟部工業局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本會

吳大和、余進福
黃清雄
莊紹濃、邱忠偉、洪聰銘
吳綏宇、林鳳、李秀芬、林哲立、
邱天一

林漢財
Eksak Kaewketa、Boonsong Triprakong

王宜幘
李陳倩
羅維德
李文捷
黃國祥
傅台雲、邱炯錦
黃智輝、林永樂、阮全和、劉金明、李淑卿、
邱照仁、郭妙蓉、蔡佳雯、陳世昌、趙麗年、

劉必成、林馨山、隋芳婷

六、會議內容

主席：

現在開始舉行「台灣區鋼線鋼纜工業同業公會申請對自南韓、泰國及馬來西亞進口預力鋼絞線課徵反傾銷稅暨臨時課徵反傾銷稅案」產業損害最後調查聽證。

產業損害最後調查聽證之緣起

財政部依據台灣區鋼線鋼纜工業同業公會之申請，經該部關稅稅率委員會於八十九年十二月五日第八十九次會議決議就本案進行調查，該部並依據「貿易法」第十九條及「平衡稅及反傾銷稅課徵實施辦法」第九條之規定，於八十九年十二月十三日以台財關第○八九○五五○五七七號函移請本部調查本案產業損害情形。

本會依據前開實施辦法第十條規定，自八十九年十二月十五日起進行產業損害之初步調查，並經本會第三十次委員會會議審議，初步認定本案產業損害成立並函知財政部，由該部續行傾銷之調查。

財政部於九十年五月二十五日第九十一次關稅稅率委員會就本案進行審議，初步認定有傾銷事實，嗣後於九十年八月二十一日第九十三次關稅稅率委員會作成有傾銷事實之最後認定。

該部依前開辦法第十二條規定於九十年八月二十八日台財關字第○九○○五五○四七九號函移請本部進行產業損害最後調查。

本會依據前開實施辦法第十二條規定，自九十年八月二十九日展開產業損害最後調查。除依規定就申請人及利害關係人所提資料，參酌其他可得之相關資料審查外，為便利申請人及利害關係人能充分表達立場及提供意見，特舉行本次聽證。

、聽證之前置作業

本次聽證除已函知當事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外，並經本會於九十年九月四日公告，九月十二日刊登經濟日報，周知所有利害關係人。

、請黃執行秘書智輝報告本案處理原則。

貿委會黃執行秘書智輝：

、聽證主席之指定及其立場之說明

聽證主席之指定係依據「平衡稅及反傾銷稅課徵實施辦法」第二十條、「貨品進口救濟案件處理辦法」第十條及第十五條，由本會主任委員指定之產業損害調查督導委員主持。本次聽證主席廖委員義男係依主任委員（經濟部林部長兼任）指定之委員輪案順序，負責督導本案產業損害調查工作小組。廖委員來自學界，為台灣大學法律學院院長，其立場中立客觀。

、聽證之法令依據

聽證係案件調查重要程序之一，其法令依據主要有：「貨品進口救濟案件處理辦法」第三章之第十一條、第十三條、第十四條、第十五條及第十六條，以及「平衡稅及反傾銷稅課徵實施辦法」第二十條。

、本會案件處理原則說明

依法令辦案原則

反傾銷稅案件之產業損害調查法令依據為「貿易法」第十九條、「關稅法」第四十六條之一、第四十六條之二及「平衡稅及反傾銷稅課徵實施辦法」。

程序公開及透明化原則

反傾銷稅案件之產業損害最後調查程序包括書面資料審查、實地訪查及舉行聽證，本會均本著公開及透明化

之原則，務使每一個程序圓滿達成。

處理時限

反傾銷稅案件產業損害最後調查，依法令應於財政部移案送達經濟部之翌日起四十五日內完成，必要時得延長二分之一。故本案之產業損害最後調查應於九十年十月十二日完成，必要時延長二分之一則為九十年十一月五日。

上、下游產業兼顧原則

對於反傾銷稅案件之產業損害調查，本會提供下游業者對案情充分表達意見之機會，俾利作成最客觀之認定。廣納各方意見原則

本會對於案件之調查將廣納各方之意見，因此除要求當事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提供書面資料外，另亦進行實地訪查，舉行聽證，使當事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能充分表達立場及提供意見。

委員合議制原則

產業損害調查工作小組撰寫之調查報告應提本會委員會議審議，作成產業損害成立與否之決議。此決議採合議制，即應有本會全體委員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接著請調查組阮組長全和說明本案之調查進度。

貿委會阮組長全和：

調查進度報告

- (一) 九十年八月二十二日
- (二) 九十年八月二十七日
- (三) 九十年八月二十九日

函請國內生產廠商、進口商及國外涉案廠商配合提供調查所需相關資料
召開產業損害調查工作小組第三次會議
正式展開產業損害最後調查工作

(四) 九十年九月四日

公告展開產業損害最後調查及舉行聽證

(五) 九十年九月二十至二十一日

實地訪查國內生產廠商友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佳大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提示出席者發言重點

請發言者就本案產業損害之有無及損害與傾銷間之因果關係方面陳述意見，如備有書面意見及補充資料而未於事先向本會提出或放置於會場指定地點者，請即刻簽名或蓋章後置於指定地點，聽證進行中不再接受書面資料，以免干擾聽證之進行。

、說明會場秩序守則及議事規則

請將手機關機或靜音，以維持會場秩序及避免影響意見之陳述。

對於發言者之意見陳述應避免鼓掌或鼓譟。

他人發言時不得加以干擾或提出質疑。

發言時應針對案件相關事項提出意見陳述，不得做人身攻擊。

聽證目的為聽取各方意見，現場不作任何結論。

本會均詳實記錄各與會者之發言內容，並納入產業損害調查報告之附件資料，以供委員會議審議之參考。

與會採訪播報之媒體請列席於記者席，如有照相或攝影之需要者，請在本會指定區域於聽證開始後十分鐘內完成。

事先登記而不能與會之當事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得委請其代理人陳述意見，本會不代為宣讀。請受委任陳述意見之代理人先行將委任狀交予本會工作人員。

與會代表發言提及本會時，可使用簡稱「貿委會」。

、開始聽證程序

說明以下聽證進行之方式

以下聽證主要分四部分進行，即意見陳述、相互詢答、調查工作小組成員發問及與會人員發問。

未事先申請陳述意見者：

意見陳述進行前，主席可提醒其他出席聽證者，如有意見表達，可透過已事先登記陳述意見之公司（單位），於上開分配時間內代為陳述。

開始意見陳述。

主席：

首先請支持本案者發言，第一位是台灣區鋼線鋼纜工業同業公會吳理事長大和發言。

台灣區鋼線鋼纜工業同業公會吳理事長大和：

主持人與各位與會人員早安，首先本人對台灣區鋼線鋼纜工業同業公會申請對自南韓、泰國及馬來西亞進口預力鋼絞線課徵反傾銷稅暨臨時課徵反傾銷稅案，代表公會發表看法，自八十六年八月控告印度、巴西、阿根廷、低價進口，在貿易調查期間，貿易商轉向其他國家進口不再向印度等進口，使得調查結果查無實據，去年十月我們提出本案控告泰國等三國，經媒體報導後貿易商轉向印尼，用其他稅號進口，造成我們的傷害，今年七月我們再控告

印尼，據說貿易商已轉向印度等國進口，公會調查最近海關通關數據，泰國自八十九年十一月以來，曾在九十年四月以七三一—二〇九〇一二—四以預力鋼絞線專屬稅號進口六百多噸，其餘四千四百多噸用其他稅號進口（用七三一—一〇九〇一九—七），韓國也在九十年一月以專屬稅號進口九十噸其餘五千四百多噸也以其他稅號進口，馬來西亞也以此方式進口，如此貿易商顯然想規避反傾銷調查，請貿委會查明事實，不論貿易商從何國進口，公會一定會蒐集資料對貿易商以削價不公平的貿易行為方式加以調查。目前鋼絞線同業經營環境艱困，在有限的公共工程市場上預力鋼絞線被進口貨以低於市場行情的價格，搶奪訂單，同業為了生存，不得不降價接單，造成生產工廠無利潤，倘若不提出控告而任由進口貨破壞市場，長期下來同業工廠經營就會發生困難，甚至關廠歇業而無法根留台灣。我們不怕公平競爭，在相同條件下，我們相信有競爭力。各位了解鋼絞線工廠生產設備、檢驗設備，廠房如長期無利潤、無資金回收，對經營者而言是非常痛苦之事，而貿易商沒有生產設備，以低價競爭顯然是不公平之事，希望貿委會能予以明查。

主席：

現在請理慈國際科技法律事務所林律師鳳來發言。

理慈國際科技法律事務所林鳳律師：

主席、廖委員、黃執行秘書、各位委員大家早。首先我們對於調查方法做一個說明，根據我國課徵反傾銷稅暨臨時課徵反傾銷稅案實施辦法第十九條的規定，如果國外出口商或進口商沒有提供資料，或是聽證會沒有到場提供說明者，貴會應該列為可得資料來做調查，特請 貴會來注意。

此外，本案在研究認定有沒有產業損害的時候，遇到了一個非常大的困難，什麼樣的困難呢？就是大多數經濟指標的分析，我們都是用目前實際的產銷狀況在做分析，但是國內的業者所受到的痛苦是什麼呢？他們最大的痛苦是目前在市場上比較活絡的標案，因為進口商的搶標，已經慢慢得不到標了，或是就算要搶，得到的標案也必須用非常低的價格來跟進口商競爭，造成越來越嚴重的損害，這是國內業者真正的痛苦所在，但是因為這個產品本身長

期契約的性質，所以目前所接到的單子，用低價方式所接到的單子，會在什麼時候彰顯出來呢？會在未來一甚至兩年之後才會反應出來，也就是說用目前現有實際產銷，來分析國內業者是不是受到產業嚴重損害的時候，往往會有一個盲點，那是過去一到兩年以前，甚至更早以前的一些單子，所以在每次分析產業損害是不是造成因果關係的時候，會遇到這麼大的痛苦跟困難，本案在分析我國的產業是不是受到嚴重的損害的時候，應該用另外一個觀點，也就是所謂的一個動態的市場需求，在市場上用一個比較活絡的標案來加以分析，觀察產業所受到的實際損害。那申請人從八十九年到九十年第二季總共十八個月期間，我們來看一下目前市場上主要的大型公共工程，其實只有兩個，一個是南二高，一個就是高鐵，南二高的總共需求量大概是兩萬兩千公噸左右，高鐵的總需求量大概是三萬三千公噸左右，加上其它的工程大概總需求量大概是六萬多公噸，這事實上用我們目前產銷實際市場需求量預估出來，大概一年五萬多公噸，其實是蠻接近的，因為這是十八個月。那進口商得到多少呢？我們來看一下，南二高已經拿到一萬六千多公噸，換言之大概是七成左右的標案，高鐵拿到的是二萬多公噸，達到百分之六十，其他工程目前有兩個標，已經拿到二萬七千多公噸，換言之，大概是百分之五十五左右，加權平均之後是百分之六十四，所以我們可以預測在未來的一到兩年之內，進口貨的市場佔有率會從目前九十年的百分之二十五，一下躍升到百分之六十四，有沒有因果關係？事實上有因果關係，因為進口貨用非常低的價格來搶國內市場的標案，現在用目前產銷的量來分析的出來，在分析時是不是有直接的關係呢？事實上還看不出來，因為目前國內許多產銷的狀況，都是過去一年到二年以前所接到的工程標案，所彰顯出來的產銷，所以我們認為在分析的時候，應該要把目前在市場上流動的所謂市場需求，一併加以考慮。

另外我們在做資料比較的時候，我們認為用長期的時間來看，比較能夠合理的反應本案所受到的產業損害，為什麼呢？因為這是一個所謂的長期的契約，那市場上的需求量跟公共工程的規模，還有它的建樹以及工程進度有相當大的絕對關係，換言之如果我們的工程進度剛好到這個時候，那麼可能在一季之內或兩季之內就剛好出了非常多的貨，可是可能下半年度就沒有什麼貨可以出，因為工程那時還在等，等待何時交貨，所以我們認為以大概一年的時間來比較分析，是比較能夠合理的反應產業實際的狀況。那麼在分析獲利有沒有受到損害的時候，我們來看貿委會的初步調查結果報告裡面，是用獲利金額來做分析，但是我們可以知道獲利金額，事實上是與銷售數量多寡有絕

對的關係，銷售數量越大獲利金額自然就應該越大，那這幾年因為國內的需求年年是呈幾乎是百分之二十、三十的增加，銷售量自然應該是要增加的，所以獲利金額當然會增加的，此外本來國內有三家的製造商，現在從八十七年十月之後變成兩家製造商，兩家製造商吸收第三家停產製造商的內銷量之後，我們的銷售量也自然會提高，但兩種因素相交的反應的結果之下，我們國內兩家製造商內銷數量當然會增加，所以獲利金額自然會增加。但是獲利率呢？所謂獲利率是由我們的銷售金額扣掉總銷售成本之後，所剩下中間之間的差距，我們因為內銷的單價逐年的降低，所以導致獲利的比率事實上是年年在下降的，所以在考慮獲利情況是不是有受到損害的時候，我們應該用獲利的比例來看國內的廠商，是不是有受到實質的損害。

接下來，我們來看進口量的變化，這是從我國海關所拿到的資料，以下的分析如果沒有特別的說明八十六年到八十九年前三季，都是用貴會初步調查結果報告裡的數據，八十九年再加上第四季申請人所實際收集到的資料，或者是從國內製造商的資料所加進去的，九十年及九十年之後的資料是根據，國內製造商所預估的數據，可以看的出來涉案三國從八十六年到八十九年，不管是三國還是印尼，它增加的百分比都是以倍數的成長，已經將近二十倍的成長在這三年之間，我們再來看涉案三國的市場佔有率，涉案三國的市場佔有率在八十六年到八十九年間，也是呈倍數的成長。八十六年到八十九年三國已經成長了十倍，往後更加提升成十二倍，將近十三倍，那如果再把印尼含進來的話，那也差不多將近十六倍這樣的一個成長。

再來看進口量跟我國國內生產數量的關係，可以看到三國的進口數量是在增加的，但是它的市場穿透率事實上也是在增加的。再來看涉案三國為什麼數量可以增加那麼多呢？是因為它以低價銷售的關係，在九十年的時候還有百分之十幾削價的幅度，現在降到百分之五到十，是因為台幣貶值的關係，大概貶了將近百分之十。那相對於國內的生產情況，國內的生產情況、生產數量、存貨率和存貨量都處於下降的趨勢，銷售情況也是一樣，銷售情況與銷售數量以及它的市場佔有率，我們可以看到都是呈現一個下降的趨勢，尤其是市場佔有率，在八十六年到八十九年，八十六到九十年都是呈百分之二十相對下降的趨勢，可是市場需求量事實上是增加的，而銷售價格呈劇烈的下降，從八十六年的十九塊八，到現在已經剩下十六塊多，那這樣子的情形會繼續的更嚴重下去，接下來是獲利的狀況，在八十六年到九十年已經沒有任何的情形是有百分之一的現況，都是百分之零點五零點幾而已，那麼佳大公司的部

分八十八年是百分之一，可是到八十九年、九十年都不到百分之一，為什麼我們以八十八年為例，是因為佳大公司自從八十五年底試產，八十六年、八十七年事實上還是屬於一個不正常銷售的狀況，所以我們以八十八年為例的話，八十九年、九十年就是在下降。從以上的分析我們可以知道，如果貴會再不用反傾銷稅來杜絕進口貨物，我們可以預計在未來一到二年之內，國內的兩家製造商的經營狀況會越來越艱困，那它們的情形會越來越痛苦，最後導致就只有停產，要不然就是降價賠售，那這樣對國內整個長期的經營來講並不是一個很好的現象，以上希望 貴會能夠瞭解，謝謝。

主席：

現在請友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洪副理聰銘發言。

友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洪副理聰銘：

廖委員、黃執行秘書、阮組長、貿委會的各單位主管、在座的各位女士、各位先生，大家好。我是友力公司業務部洪聰銘。大概從中二高在八十八年以後，進口商就大舉進入國內的市場，最主要的是韓國、泰國以及馬來西亞，他們的國內都沒有什麼重大的工程，他們看準台灣有世界最大的 BOT 案台灣高鐵，而將中二高的這些標案當做他們的踏腳石，而且他們也可以進一步的獲得一些時機，以便將來可以在高鐵搶佔一些市場，所以在中二高這些發包的案子裡面，他們就用低價來傾銷，我舉個例子，像那個 C333 標霧峰到豐原到墩原段的橋樑工程，一共有兩千九百一十噸，在民國八十八年五月三十一號友力公司已經跟得標的廠商國登公司，簽好合約，合約的單價是十八塊六。過兩個月要交貨的時候，竟然進口商又去低價搶標，用很低的價錢就把這個合約搶走了，造成他們傾銷的事實。

再來在八十九年開始，南二高九如林邊段有開始發包了，進口商更是全力的搶佔，以致於 C383A、C383B、C385、C386、C387B 這些標案完全的淪陷，南二高九如林間段一共有兩萬兩千噸的預力鋼絞線，國內製造商只得到五千八百噸，進口商差不多佔百分之七十三，共一萬六千零六噸，這樣的結果對國內的製造商是相當大的損害，因為整個發包市場進口商佔了將近四分之三，國內的製造廠商要花那麼多的錢，來投資廠房、生產設備、訓練人員以及龐大

的檢驗設備，竟然只有四分之一。尤其以單價舉例來講，C383標在八十九年三月一號我報價十八塊，但是也是被進口商用很低的價錢把他搶走。接著世界最大的BOT案台灣高鐵，進口商也是再三的低價搶標，像C210、215、250、260、295，一共大概有三萬三千多噸，佔台灣高鐵全部的百分之四十八，全部被拿去了，像泛亞C250標他們得標的單價也是低於十七塊。

其實鋼絞線都是用在公共工程，像橋樑、高架橋，對安全性的要求是很高的，我非常擔心你們低價的搶標，會不會對於產品的品質完全不顧，因為曾經有進口的鋼絞線，連續送去檢驗三支都檢驗不合格，這些鋼絞線對橋樑的安全會造成很大的威脅，你們知道嗎？將來橋樑完工後如果發生斷裂，傷亡的將是中華民國的百姓，對出口國毫無影響，但是對的起良心嗎？俗語說君子愛財取之有道，這個道是道德的道，不是強盜的盜，還有部分高鐵的標案還沒有決定，因為他們在觀望，因為進口的報價非常的低，但是韓國來的廠商，他們也知道我們有這個反傾銷案，他們也怕如果太早向國外採購將來傾銷案成立的時候，他們要負擔相當大的稅率，所以他們現在也在採取觀望。所以希望主管機關能夠判定反傾銷稅的成立。

再補充一點，貿委會提到了一個問題，我們今年上半年業績還不錯，那我要特別報告一下，上半年我們的業績大部分都是來自於中二高，中二高是因為政府打算是在今年底完工，然後之前在九二一的受災部份，然後又遇到水災，很多工地都是受損，工程停頓，那目前就是上半年正好全部都在趕工，例如說從310到314，336到345南投到頭份這一段，都是受災比較重的部分，今年上半年正好都在趕工，那這些合約幾乎都是在八十七年到八十八年簽定的合約，甚至於也有八十六年簽定的，那正好上半年還在趕工，其實業績還不錯，報告完畢。

主席：

現在請佳大世界股份有限公司黃副總經理清雄發言。

佳大世界股份有限公司黃副總經理清雄：

各位工作人員、廖委員、黃執行秘書、阮組長、各位利害關係人，我是佳大世界股份有限公司黃清雄，今天我

所要報告的是傾銷案對國內製造業合理利潤的不當剝削，剝削就是侵害，剝削就是 DUMPING，剝削就是傾銷，我想就四個主題來做報告。

第一、目前我們國內產業的窘境。各位非常的清楚，產業經營的目的是在營利，中華民國是這樣，全世界也是一樣，泰國、馬來西亞、韓國也一樣，產業之所以存在的原因，因為它必須要得到合理的利潤，假如有一天，我們的產業經營已經毫無利潤可圖，如果是這樣的話，就是這個產業形將關閉，勢將換個時機，由於我們國外市場加上友力公司司洪副理聰銘的報告，目前因為世界經濟的不景氣，尤其是國外的市場，那麼因此國外的製造商跟我們國內的進口商就看準我們全球最大的 BOT 案，唯一的第二條高速公路，唯一的高鐵，看準了這個目標，所以他們就想盡佔有率可圖的情形下，想盡辦法的大量來傾銷，各位能夠充分的瞭解，產業的合理利潤如果不復存在，那導致於我們所有的產業必須要賠本搶標，這個時候我們國內市場就已經開始混亂。

第二、當前我們預力鋼絞線的成本分析，做為一個國內重大工程的製造商，我們要的是品質，如果今天我們做的工程有問題，我們的工業原料有問題，如果是因為這樣影響我們重大工程的進度跟品質，這就是犧牲中華民國在台灣兩千三百萬人的問題。我們要跟各位報告的，從流程開始，我們原料的取得，要經過酸洗，還要經過直接人工的製程，經過伸線也要藉助人工的製程，再經過絞線，然後我們有百分之零點三一的損耗，全部加上銷管費用，基本上我們的成本不能低於十六塊三毛一，那麼由這個價格我們可以來看，民國八十七年、八十八年我們所有的公共工程，我們接的標，大概在十八塊、十九塊之間，有了他們之後我們的價格一直下滑到十六塊七、十六塊八，乃至於有搶標到十六塊二毛，因為這樣的關係，所以我們就想到了目前我們經營的環境，因為我們成本的價格跟我們淨利的空間已經被壓縮到最小，幾乎無利可圖，這就是我們產業的痛苦指數一再增加的原因。

第三、那為什麼目前還能經營呢？主要是重大工程的合約加起來通常都在一到三年，我們今天交的貨就是我們以往接的單子，請問今天接的單子如果遭到 DUMPING 十六塊七、十六塊八，我們未來還有希望嗎？

第四、最後我們要提到經營的窘境，我們預期傾銷案的結果，預期價格可能低於十六塊七到十六塊八，到那個

時候台灣的產業本來有三家，已經關廠一家，民國八十七年十月十一日全國最大華新麗華它的鋼線鋼鐵關起來，我們預期這個事情如果再發生的話，可能第一個關廠、第二個歇業、第三個資遣、第四個外流，我們產業就根留不住台灣，而國內的製造業為了求生存求發展，面對現實只有用低於進口的價格來強辦，因為這樣才能維持最起碼的生產稼動率，因為也唯有如此我們才能維持生產的基本生產條件，但是接的單越多，我們的虧損越大，國內製造業如果沒有辦法降價求售，那麼我剛才提過，既然生存條件不足，最後我們就要關廠和歇業了，這是必然的。我們不反對在一個正常的社會，合理的市場經營，不應該用 DUMPING 的手段，來做為不正當的銷售方式，我們歡迎正當、合理、公平的競爭，我們強調不要用傾銷的手段來危害我們產業的經營，謝謝。

主席：

現在請反對本案代表發言，先請泰國貿易經濟辦事處林漢財先生發言。

泰國貿易經濟辦事處林漢財先生：

廖委員、黃執行秘書、阮組長、各位廠商代表，我本人是代表二個單位發言，一個是泰國商務部、另一個為泰國廠商 Siam (SIW) 公司。

首先，是偉立才以泰國貿易經濟辦事處商務代表的身份，代表泰國商務部國外貿易廳發言，能參加今天的聽證會來發表一些意見，在此表達謝意。自從貴國財政部對泰國預力鋼絞線展開傾銷調查及貿委會對國內產業是否造成損害調查以來，據了解泰國的製造及進口商 SIW 公司及 SCT 公司都很配合及全力合作，我們在這裡要表達。

第一點有關指控傾銷及對產業造成傷害，及與產業傷害因果關係，事實上 SIW 公司出口到貴國的量明顯的低於其他國家的供應商，所以我們相信泰國進口沒有造成國內產業的任何傷害，如果有的話，絕對是從其他來源，我們提到這裡，並不想指定是哪些國家，但懇請貿委會謹慎的調查，所謂的傾銷是否是因為其他的原因所造成的。

第二點，因為 SIW 公司被指控大量進口到 貴國，依據我國的製造商及貿易商的資料顯示，SIW 公司出口到貴

國是為了應付貴國供不應求的現象，每個工程及計畫都有一定的時限，預力鋼絞線主要用於基地的部份，需求尖峰期是在整個工程開始的時候，因此在這段期間會出現供不應求的現象，大部分的客戶主要是承包商，為了避免工期延誤，將選擇和可靠的供貨商簽約，雖然價格較高也願意簽約，我們的廠商在這種情況之下，無意中有機會接到訂單，並不是故意打擊貴國的市場。

第三點，貴國產業宣稱售價低造成虧損也不屬實，依據泰國的相關產業的數字，原料價格每公噸約三百美元，加工成本每公噸約五十美元，雖然成本依不同國家而有不同，但是差別不大，貴國售價每公斤五百六十美元，如果泰國運到台灣的售價降低，所謂售價造成虧損是不可承認的。

第四點，貴國的產業將面臨停產，與目前的訊息亦不符合。就我們所知，貴國的製造商仍然享有設備的高利用率以及相當的利潤，他們正在接管其它的廠商。第五點，泰國運到貴國的價格為什麼不會高於貴國內的價格，很明顯的泰國沒有削價出口，所以從泰國出口的產品沒有造成產業的傷害，以上是泰國發表的觀點，也是我們對於泰國的廠商被指控表達關切。

接下來是SIW公司的立場，SIW公司在此向貿易調查委員會宣示，確認與貴國財政部以及貿委會的全力配合。我們習慣用以下的資料來表達。

第一、我們的公司供應給貴國的某些承包商，決定供應到貴國的原因是能夠賣到好的價格，另一方面也是推廣我們高品質產品到國外的正常貿易行為，我們的商業理論是不打擊本地原有的產業，我們是消極的出口到貴國，出口不是為了應付多餘的訂單。其價格又高於貴國的價格，從我們的情報資料顯示，客戶選擇購買我們的產品是因為高品質，獨特的售後服務以及供貨能力穩定，除此之外，貴國並不是我們出口的主要市場，尤其在貴國市場的需求以及價格降低的時候。

第二、我們非常驚訝，泰國被指控出口造成產業傷害，事實上我們出口的價格比其他國家高，量又比較低，所以判定泰國出口沒有造成產業損害，如果有，應該是從其他的來源。

第三、依據我們的市場調查資料，貴國有些年需求量大達四萬五千多公噸，在一九九八年的一萬八千公噸的需求，所以除非造成傷害原因是因為一九九八年的工程需求，以及原料產能過剩，但是現在的情況已經改變，國內產

量無法達到需求量。

第四所謂低價格造成傷害也很難理解，我們銷售到貴國的價格是每公噸約五百八十美元，與貴國價格接近，如此我們所能賺到的利潤，比我們在國內所能賺到的還要高，相信此價格對貴國內產業明顯的還是繼續有利潤。

第五、這些商家將面臨關廠並不屬實，實際上貴國的產能無法達到二〇〇〇年、二〇〇一年甚至二〇〇二年以後的需求，包括國內的高設備利用率以及國內高售價的指標，這完全沒有顯示產業面臨要關廠的跡象。

第六，從公開的消息。貴國的廠商仍可賺取高利潤，這並不符合因為貿易進口造成傷害的說法。

第七、我們堅決認為沒有傾銷出口到貴國，而且我們的價格與貴國相等或高於貴國價格，所以沒有降價行為，如果有任何的產業損害或是因為我們的出口而造成，希望貿委會對此案，做結論之前，再詳查資料，我們堅持主張控告造成傷害不成立，所有的調查應該終止，謝謝各位。

主席：

現在請反對本案代表發言，至安重工有限公司王總經理宜慎發言。

至安重工有限公司王總經理宜慎：

廖委員、各位長官以及其他的相關人員，大家好。我們上次的公聽會，一些相關的事件、相關的資料我們也都提供，同時也作說明，所以我在這裡也不用多說，以我本身來說，因為我本身也是在經營營造，我又是進口商的立場來說，我們泰國進口到台灣完完全全沒有競爭力，因為我們從八十八年開始進口，那時候進來換算成台幣真正的價錢是十八塊，以現在的匯率來算的話，實際上已經達到二十二塊半，所以你說我們會對國內廠商造成傷害的話，我覺得這是不實在的。

國內廠商對我們泰國廠商傾銷，我覺得他們是找錯對象了，我覺得他們應該是找印尼的廠商，而不是找我們泰國，而且他們也不應該把世界上所有的生產國家都一網打盡，說他們對台灣做傾銷的動作，其實以現在二十一世紀來說的話，經營一個產業時更應該要有國際觀，更應該要有一個市場的競爭策略，不應該永遠站在 Local 的經營

上面，否則的話以我們台灣這種島型國家的經營狀態，勢必要被淘汰，所以我覺得國內的廠商應該在經營策略上，做一些修正，而不應該一昧的說別的國家在傾銷，造成你們產業沒辦法生存。

第三點剛剛對方說我們的進口量一直在增加，實際上從八十八年到九十年來講的話，因為我們的公共工程在這段時間工程量的增加，所以我們的進口量也因為需求而增加，這跟所謂的因為傾銷而導致的量的增加是不同的，因為前幾年國內公共工程量比較少，所以進口的量就慢慢的變少，實際上以國內的產業來做分析的話，我想應該是很清楚，我想國內的量也是在這幾年增加很多，並沒有減少。

第四點有關高鐵的部分，高鐵部份還沒有決定實際上也只有百分之二十左右而已，就只剩下C230、240還有280，這就是韓國三星及韓國現代的廠商，至於還未決定的是因為他們韓國比較支持他們韓國進口商，至於其他的百分之八十已經決定了，而且其中有一半是歸國內廠商，百分之五十是跟印尼買的，我們泰國是一個量也沒接到，因為我們一直秉持著報價，我們都沒有低價搶標，我們八十八年到現在所報的價錢都是一致的，所以我們並不會因為為了要拿高鐵的業績，或者要去搶標，所以會把價錢壓的很低，這一點就可以由他們投標過程來看端倪。

第五點剛剛對方的律師提出了一個表格，那是不實在的，他講二〇〇〇年五月國內的報價十九塊，從泰國的報價是十六塊，我覺得這不實在。我們那時候的報價實際上已經將近達到十八塊九，接近十九塊，所以我不知道他的表格是從哪裡來的，然後就目前來講，我們泰國的報價應達到二十二塊半，國內的報價還停留在十六塊多、十七塊左右，那我們就不曉得到底是誰搶誰的標，其實數字會說話，由這些單價數字來講可以看的出來。

第六點有關友力公司所提的中二高的C333標，我在這邊在重述一次，這個C333標兩千九百一十噸是我承接的案子，剛剛他說的八十八年已經跟他簽了，然後後來我們又去低價搶標，其實我在這邊講一個故事，我覺得這是一個很糟糕的事件，八十八年友力去報價也是十八塊六，那當初我還是佳大公司的代理，就是我有在幫它賣東西，那我曾經拿十八塊半的價錢跟廠商簽約，我拿著合約，營造商都已經蓋了章，承接的案子拿到他們的司公去，請他們蓋章。結果他們說因為已經跟友力、華新麗華講好了，所以沒有辦法承接這個案子，那身為一個代理商，又要顧信用，又要賠償營造商，因為我們已經跟營造商簽約了，在這種兩難的情況之下，你會做何選擇，所以我那時候才轉而向泰國詢價，那時候國登營造跟友力工業兩個，原因是那時候友力的財務發生危機，那試問你是一個營造商，

你在這種的情況下，你會跟他買嗎？你會每天提心吊膽，跟一個可能交貨會有問題的廠商去Order嗎？如果到時候可能友力工業交貨交不出來的話，那麼會影響這個工程。那營造廠被國工局所罰的金額，將近材料金額的四倍以上，那試問如果你是一個營造廠商，你會跟一個財務狀況這麼糟糕的廠商，已經報紙都報的這麼大了，像這樣的廠商你會去跟它買東西嗎？我想你們應該知道我們那時候為什麼轉而會向國外買了吧！那麼這個價錢我們並不是低價搶標，它現在都還有在進貨，價錢都已經達到二十一塊，試問這是低價搶標嗎？不是，這只是營造廠商為了維護他自己公司的信譽，以及免於被對國工局業主處罰十倍以上金額的一個決定，並不是我們泰國廠商去低價搶標的一個結果。

第七點還有另外一家廠商所提到的南二高C383標，C383標分為兩個A標和B標都是我承接的，那麼以現在目前進口的價錢，實際上已經達到二十一塊半，那試問友力當初所報的十八塊跟我現在所報的二十一塊半，我不知道是誰搶誰的標，當初A標和B標的兩家廠商會跟我買，也是顧及到信用的問題，因為我本身是經營營造業，所以對於營造業的所有相關情形，我是蠻清楚的，就是他們這種的營業狀態、各方面，因為大家都是同業，以我的觀念跟理念來講，做這個生意的話，不管如何我絕對不會讓他們在工程進度上造成Delay，造成他們被業主處罰，所以他們基於這些因素才跟我們買，至於價錢其實都是其次。因為國內廠商報的價錢比我們當初報的價錢還低，但是他們並沒有採納國內的價錢，他們跟我們泰國買最主要是衝著我們至安重工在商業信譽上維護的很好，所以才跟我們買，實際上他們買的很貴，以現在目前二十一塊半來講，在國內根本賣不到，何況現在國內報給高鐵的價錢都在十六塊、十七塊錢左右，其中C383A標裡的泛亞工程他本身也是高鐵的廠商，那為什麼他不去跟國內買十六塊、十七塊，他也是分析萬一國內的產業發生財務狀況的話，影響到他交貨的情形，如果他的工程整個Delay的話，被罰的將不是這些經營材料的人，所以他們才向泰國買。

以上都是實際上的陳述，那至於這些書面資料，我們就提供給相關單位，我想你們應該可以看的出來，就報告這幾點，所以我覺得國內廠商對所有世界上生產預力鋼絞線的廠商，一網打盡告傾銷其實是不應該的，而且相關單位在審查的時候也應該要好好的注意一下，目前，實際上泰國並沒有低價搶標的動作，我們還是秉持原報價，維持一貫的服務品質，請相關單位仔細參閱一下資料，好好的審查，是不是泰國有造成國內產業的傷害，我是覺得不應

該把佳大公司所謂的，將合理的利潤當作傾銷，試問合理的利潤界定在哪裡？是百分之二十呢？還是百分之五十？還是百分之一百？這點要請各位委員考慮一下。

主席：

謝謝，如果雙方沒有需要再陳述意見的話，接下來進行第二階段相互詢答。

泰國貿易經濟辦事處林漢財先生：

我要代表 SIME 公司補充幾句話，SIME 公司是皇室所經營的產業，其預力鋼絞線品質是可以信任的，通過國際安全檢驗，得到澳洲、南韓品質標誌全世界只有四家廠商，這家公司也是唯一一家在亞洲能夠得到指標，剛剛幻燈片有提到二〇〇一年有一家十六·六，這不是包括泰國的產能，因為從二〇〇〇年這段期間，也是沒有從泰國再進口的。還有另外一點，有提到三家廠商，原來有三家國內的，現在只剩下兩家，因為製造成本過高，沒有能力與國外廠商競爭，也是自己要縮小，並不是傾銷造成。我們在這裡的兩位代表，相信各位都感覺到，我們真的很誠懇的參與這次聽證、真的很理性的跟各位解釋，謝謝！

主席：

現在進行第二階段，我再提示一下進行相互詢答的規則，首先是由支持本案者的發問，然後再由反對本案者做順序的相互發問及答覆，也就是說支持本案者發問以後，由反對者隨即答覆，然後再由反對者發問，由支持本案者答覆，彼此反覆進行，一方發問如果有數位，請彼此先依照協商或主持人排定的發問順序。每次發問的時間，原則上是一分鐘，回答時間是三分鐘為限。請友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洪副理聰銘發問。

友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洪副理聰銘：

各為大家好，我請問對方三位代表，剛才你在報告的時候說，泰國貨會進來台灣是因為本地的廠商供不應求，

請問你們的證據在哪裡？第二點你說你們的售價是五百八十塊，我這邊有你們的報價，四百多塊不到十七塊，我請問至安的王小姐你說高鐵泰國一個標都沒有拿到，希望你不要騙這麼多的先生、這麼多女士，高鐵 C295 標就是泰國貨，而且送去檢驗還差點不合格。

至安重工有限公司王總經理宜幘：

針對友力工業所提的問題，就是 C295 標跟泰國買，這點我無可否認，但是，對不起因為實際上營造商、承接商、BOT 廠商義泰他本身自己有工廠，所以他是由自己的工廠進來，這是特案，因為他們工廠平常是不對外銷售，他們只供應他們自己的營造工程，所以這是例外不應該列入傾銷案裡面，因為 C295 標他們是和長鴻營造及泰國營造廠商合作，他是 BOT 他自己出的錢，當然是自己跟自己的工廠買，這工廠並沒有對外銷售，我們可以看出在國內他並沒有任何一個案子他有去報價，這是一個特案，像是泰國也是一樣，他們也是提供給自己的營造工程使用而已，並沒有對外銷售，所以我覺得並不能把這個列入，當時我沒有將他們列入，是因為我覺得他們應該是一個特案。

泰國貿易經濟辦事處林漢財先生：

第一個問題是供不應求這個問題，我們的 SIM 公司的代表就說，會有某些情況、有的時段可能會發生事情，以銷售到國外的有些資料也是有這樣顯示，再來報價四百多塊美元，這是泰國的 C.I.F. 價格，這在台灣也是有五百以上的報價。

至安重工有限公司王總經理宜幘：

其實該講的剛才都已經陳述了，各位委員應當有個判斷，如果進口價錢照目前匯率，高達將近三十五塊，我想進口商根本沒有競爭力，就算是現在繼續在進口的也高達二十幾塊，廠商與營造廠所訂的合約價格實報實銷，進來價格匯率多少，加上稅金，所以實際上營造廠起碼的價格在二十一塊至二十二塊左右，所以我們並沒有低價搶標，這點請各位委員斟酌一下。

理慈國際法律事務所吳律師綏宇：

我想請教一下，剛才泰國辦事處那位先生說，泰國製造商原料成本價格，加上管銷費大概是五十塊，造價大概四百塊，每公斤大概才十二、十三塊，頂多十四塊，那為什麼泰國製造商不願意出口更多到台灣或市場價格是十六塊、十七塊，為什麼你不賣？你們要賣二十二塊，那麼第二點就是說，剛剛第一位代表是說國內產能事實上經濟情況非常好，工廠也擴張沒受景氣影響，那王總經理意思是說，他得標是國內廠商財務狀況不好，所以承包商才願意花更多的錢跟他們買，到底真相是什麼？請解釋一下。第三個是泰國辦事處說，他們國內的價格非常低，出口單價非常高，但對於財政部公開認定傾銷差率30%，要如何解釋，請說明。

至安重工有限公司王總經理宜慎：

對剛才所提的問題，進口到這裡大概在四百塊左右，那麼為什麼要賣二十幾塊，實際上我們賣到這裡是四百多塊，我們C.I.F.的美金單價為什麼有二十二塊多？我們有百分之十一的進口稅，匯率會有波動，有商港費、推廣費、吊櫃費用、查櫃費用、吊貨費、理貨服務費用、電腦報關手續費、理貨車資、國內運費、堆高裝卸費及實驗費用等，視各單位要求程度因成本各有不同，如業主國工局或公路局及無立即交貨有倉儲費用，這樣加起來，實際上要二十二塊半，這是不爭的事實，因為很多稅金及費用不是我們公司所拿，實際上不論任何公司都需要支付這些費用，所以我們四百多塊再加一加變成六百多塊，折合新台幣就要二十二塊半左右，因此我們必須要賣二十二塊多，而不能賣十六、七塊，那是我們辦不到的價錢。

泰國貿易經濟辦事處林漢財先生：

為什麼這個價格這麼高還再賣，我們自從開始陳述時就有講，我們對台灣的市場不是積極是消極，而且他們賣的產品不只是台灣，還有另外其他國家。對於財政部判定有30%傾銷稅率，我們是認為本來就應該沒有。

至安重工有限公司王總經理宜幘：

針對剛剛所述還有一點，中二高 C333 標及南二高 C383 標，為什麼要以更高的價錢向國外買呢？這個原因是不爭的事實，在報紙上友力工業公司有發生財務危機，因為你們是上市公司，發生財務危機眾所皆知，我們不須再多做說明，這是由業主轉述給我們的，本來他們要向你們訂貨時，到你們工廠去簽約時，發現你們在開債務會議，很多債權人要求你們付錢；他們就很害怕回來就轉向佳大下單，佳大因為與你們有某些協議行為，所以他們也沒有辦法答應賣給他們，在營造廠商沒有辦法，因為時間就是金錢，工程開工有期限的，他們沒有辦法因為你們幾家有協議而任由你們牽著鼻子走，要等到什麼時候才賣給他，因此在這種情況下不得已才向國外購買。另外一點，如泛亞工程為什麼不向最低標買呢？各位知道如國內工程有很多買賣，都不是向最低標買，就如我們國家的工程開標，結果很多不是跟最低標買而用合理標，這些我們委員應當都知道，因為要顧及到工程品質、交貨狀況、及各種可能因素都放在內，當然在台灣國人還牽涉到交情成份，所以不見得向最低標廠商買鋼絞線，這是有原因的。

主席：

請至安重工有限公司王總經理宜幘發問。

至安重工有限公司王總經理宜幘：

我想請問兩家廠商，你們國內廠商賣十六、十七塊，是因為你們國內廠商之間彼此惡性競爭，應該不是國外廠商搶標才報這個價錢，就算是有國外廠商與你們競爭，也不是我們泰國廠商，而是我們特定的廠商像印尼，當初你們沒有告印尼，是因為華新麗華是你們協議廠商之一，我覺得很多因素是你們自己造成的，會傷害到你們產業應當由你們內部去協調，不應當去報復，不是造成你們產業損害的國家產品，我是覺得，你們之間要去協議，和華新麗華之間的關係自己要協調。

台灣區鋼線鋼纜工業同業公會吳理事長大和：

王小姐說，跟友力買十八塊多，既然與友力公司簽約十八塊，是一個國際誠信的問題，有單子為什麼不接，我是站在公會立場要公平、公正的立場來處理問題，既然和友力簽約了，就不能違約，即始有債務的問題也要好好去處理，據我了解友力有提出告訴，不曉得如何我不清楚，這點提出來向大家報告。第二點今天為什麼搶標到十六塊多，這一點我要說明，大家知道我在告傾銷案，他們又都轉到印尼去，他們知道如果我們告泰國成功，他們的貨就交不出來了，所以他們透過印尼廠商進口，這樣印尼的價格也降低了。第三點說既然我們有協議，若是有協議價錢為什麼還這麼低，這是不可能的事，也違反公平交易法，這是違法的事情，我想一個工廠是要走正道、要遵守法律的，所以我說，為什麼今天王小姐跟人家簽約又再違約，我站在公會立場認為是違反常理。

友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洪副理聰銘：

我們要強調剛才貴公司說，我們國內廠商在競爭，事實上這個市場本來就是公平的競爭，我要強調是公平的競爭，我們的售價十六、七塊，是因為國內好不容易有一個工程，因為你們報價十七塊，所以我們要低於十七塊，不然拿不到標單，我們投資那麼多設備，拿不到標單怎麼辦呢？所以讓你們知道十六、七塊是之前，而現在你們說是二十二塊，因為現在的匯率和以前不一樣，以前匯率是三十塊出頭，現在是三十塊半，當然你們的進價會高，所以你最近的單子會少，因為最近的匯價會高，之前你們八十八、八十九年中二高你們搶了多少標，因為匯率低所以你們十六、七塊可以搶，現在搶不到了。你們說友力財務有問題，民國八十八年我們跟博登簽約，是因為你們去搶，跟友力公司財務是沒關係，友力公司財力有問題？泛亞八十八年四月跟友力簽約，那時友力財務有些問題，那還是簽了約，那時的合約單價是十八塊二後來變十八塊，因為你們低了很多，後來才跟你們買。

主席：

請佳大世界股份有限公司黃副總經理清雄發問。

佳大世界股份有限公司黃副總經理清雄：

主席我有一個問題請教一下，我們知道從二〇〇〇年第四季開始到二〇〇一年第一、第二、第三季，印尼、韓國都有照我們正常、正確的稅則編號——七三一—二——一〇——九〇——十二——四，可是我要請教泰國的代表，馬來西亞、泰國有沒有依照這個稅則號碼進口，在規避獎金，如果泰國有進口，我請問兩家進口商，泰國的製造廠既然是泰國的皇家企業就應該遵守國際的道義，泰國的進口請問是用何種稅則號碼進口的，是用正確的稅則編號——七三一—二——一〇——九〇——十二——四，還是用其他的稅則號碼七三一—二——一〇——九〇——十九——七進口，第二如果你說沒有進口，泰國國內的售價低，出口價格高所以你們有利可圖，因為你們看準台灣唯一有兩個BOT的工程，如果你們沒有泰國進口，怎麼跟國內的工程包商履行合約，是怎麼得標？以上兩個問題請教。

至安重工有限公司王總經理宜幘：

商品標準分類號列七三一—二——一〇——九〇——十二——四，還有八十九年十月十五以後改為七三一—二——一〇——九〇——十九——七，國外並不知道，這是國內進口海關所編列的號碼，我們也一直用這個號碼去報關，並沒有用其他號碼來逃避，至於別的國家用什麼號碼來報關，我們無法代他們回答問題，我們泰國進口一律用這個號碼來報。

佳大世界股份有限公司黃副總經理清雄：

剛剛王總經理說泰國進口用七三一—二——一〇——九〇——十二——四稅則號碼進口，可是根據我們海關進口稅，似乎只有一批正確的稅則號碼，其他部分用正確稅則號碼進口的只有六百零六噸是用其他七三一—二——一〇——九〇——十九——七號碼進口，約是5,359.8噸，我請問4,428.1噸就這差額想請教各位。

泰國貿易經濟辦事處林漢財先生：

這個部分我們無法回答，這應該是屬於海關的權責。

主席：

現在請反對本案之一方來發問。

至安重工有限公司王總經理宜慎：

針對C333標友力與佳大之解釋，當初我們要進去國登營造報價時還用手機打給他們業務主任，問我應該報多少價，也經過他們授意報價，同意後才簽定合約，當我簽定合約廠商蓋完章，拿合約隔天去佳大，因為他們說，友力抗議，所以他們就不簽了，因為他們之間也協議，至於協議什麼，我們不知道，這是事實，國內只剩下兩家製造廠商，一家財務有問題，一家不簽約，當然他就向國外買，再貴也要買，不可能工程因材料而工程全部停擺。至於泛亞C383標，泛亞工程向友力在八十八年買，他們財務狀況不會影響，這種狀況由他們高層去考量，或許在簽約的時候，量少他們就不擔心財務狀況會影響交貨問題，所以還是跟他簽約，至於量多的時候，可能就會考慮各種因素，量多時工程金額較大被罰的機率高，罰款金額比較大，他們會慎重考慮，至於他們為何在價格高點時還跟我們買，我說過我們有特殊交情，我們同樣是營造業他認為我們同業會比較體恤他們經營狀況，還有我們服務態度及品質，各方面都比較強，由我們整理出來的文件資料，從來沒有廠商把TEST進口資料及相關資料裝訂成冊，我們服務的很好，所以他們認為貴一點向我們買是值得的，而且他們買的很安心，因為站在同是營造業立場，再虧本也是要進口來賣給他們，我們是會如期交貨，又跟我們買貴一點，不跟你們買便宜一點，這不會造成你們產業傷害，照理說跟我們買便宜跟你們買貴一點，才會造成你們產業的傷害，所以說你們告我們傾銷是不對的。

理慈國際法律事務所吳律師綏宇：

我想數據是比較詳細的，前面說友力財務困難，又說賣到二十二塊，跳來跳去的，但是我們看到泰國的進口數據，事實上泰國從前面的九十噸到現在兩千多噸，到前面所說四千多噸，所以剛剛泰國代表又說什麼消極的、被動的都與數據不符，所以我們對這一點還是不清楚，本來是說賣到台灣的價格是一百八十塊美金，然後進價四百多塊，換算成台幣是十四塊左右到二十二塊半之間，有八塊差距，這八塊又包含關稅又是什麼，我想我們在此會議沒有什麼交點，我們會在會後提供書面資料。

至安重工有限公司王總經理宜幘：

我們也會提出書面說明為何售價四百多塊，現在四百多塊變成二十塊，我們會提出書面最新匯率成本，成本相關資料給相關單位，對方所提由以前幾百噸到現在幾千噸，因為合約長達兩年到三年，合約在八十八年所簽，我們泰國只有四個大一點的合約，現在尚未完工，陸續在交貨，量會增加其實都是同一個案子，並沒有接另外的案子，我們送給相關單位的表格都會有註明，簽的合約是哪幾個合約，目前都在執行中，所以目前還在交貨，量會慢慢增加是一樣的道理。

主席：

相互詢答階段，是希望透過交互質問來解答疑問，與意見陳述是有所區隔的，請與會者注意這一點。請問還有其他問題嗎？

台灣區鋼線鋼纜工業同業公會吳理事長大和：

我請教對方，聲稱兩家公司供不應求，請他拿出數據，為何會說我們供不應求，其實我們存貨是非常多的，為何要說我們供不應求，請說明一下，這對我們是非常重要的。

泰國貿易經濟辦事處林漢財先生：

這些數據資料也是公司剪報資料，自己收集的。

至安重工有限公司王總經理宜幘：

我請對方是否能提出除了我們之前所提的案子合約外，目前我們泰國還有所謂低價搶標之證據及新案子出來嗎？因為所交的都是以前的案子，除了那個案子繼續再交的量以外，還有哪些案子跟你們低價搶標，請你們提出證

明。

理慈國際法律事務所吳律師綏宇：

我想由我回答這個問題，剛剛王總經理有提到一點跟這個問題有關，他說現在統計數據上來講，九七年二十二噸到去年的二千七百多噸到今年的三、四千多噸，他說這個量還會增加，是因為過去兩三年接的單子，所以沒有什麼好奇怪，因此可以證明產量會再增加，至於還沒有得標的案子，根據我們收集到資料是泰國C295標。

至安重工有限公司王總經理宜幘：

我剛剛講過C295標是特例，是他們工廠自己供應的，不應該列入。

台灣區鋼線鋼纜工業同業公會吳理事長大和：

為什麼有特例？也是泰國供應的，我們告的是泰國傾銷，不是你們貿易商，C295標也是泰國得標，為何有特例？在國際法上有特例嗎？請教一下。

至安重工有限公司王總經理宜幘：

如中鋼在大陸與別人合作BOT，如建水壩要用鋼鐵會向日本去買嗎？當然不會，中鋼自己生產當然自己供應，所以這家工廠並無在國內有任何案子有銷售行為，所為我認為是特例，如果他沒有去銷售或去報價的話，才算有銷售行為，我覺得這是應該分開的。

主席：

請問還有沒有其他問題，如果沒有的話，現在進行到第三個階段是調查工作小組成員發問，調查工作小組有沒有要發問？

貿委會劉科長金明：

主席，我提出兩個問題，第一、申請人在一開始提到目前本案已告了泰、馬、韓，另外一個案子是告印尼，將來進口商有轉向進口現象，有可能轉向印度，申請人將來可能又控告印度，一旦進口商轉到哪裡，申請人就告到哪裡，為什麼？請教申請人。第二、請教至安公司，目前除了向泰國進口外是否有向其他國家進口，或者未來會向其他國家進口？

台灣區鋼線鋼纜工業同業公會吳理事長大和：

如進口商轉向其他國家進口而傷害到我們的產業，就會告其他國家，因為我們要加入WTO要公平競爭，站在公平競爭立場如轉向其他國家進口，又傷害本國產業也要提起控訴，我們不是隨便提控訴的。

理慈國際法律事務所吳律師綏宇：

謝謝貿委會讓我們有機會作個說明，在第一次，八六年提出控訴時，我們在最後調查聽證時也有提出說明請貴會參考，就是說本案進口產品在國內市場的競爭，事實上是由進口商在主導，並不是國外市場出口商，事實上他很容易變更進口來源，剛剛吳理事長也提到，最早是印度、巴西、阿根廷，現在是告這三國，事實上是國內進口商可以決定他的來源，會機動在調整，所以每一次控告都會發生如此現象，事實上從八十六年進口統計資料來看，都是集中在那幾個國家，其他非被告的國家幾乎沒有進口，這是一個現象，我們會提供書面資料供參考，為了這個問題困擾，所以去年十月申請設立一個專屬的稅號，可以明確看出，但是進口時進口商會用原來一般通用的稅號，使得進口時不容易看出訊息，不過長期來看只要鎖定這幾個國家和其他國家來看，應該可以看出這個趨勢。

至安重工有限公司王總經理宜楨：

我剛剛講過目前我們公司只有從泰國進口，並沒有從其他任何國家進口，將來會不會從其他國家進口必須視情

況而定，這牽涉很廣跟各位委員報告，因為鋼絞線與其他產品不一樣，要賣的時候我們要把出產地、出產國家、工廠地點等這些資料呈報給業主，如國工局、公路局他們去審核，審核通過後甚至要到國外工廠去驗廠去看產能設備，國內也是一樣，這些報備核准後就不可以隨便變更，就是有規定的，如果將來傾銷案成立後，因為稅率很高將影響到營造廠商成本，在這樣考量下必須由營造廠商寫陳情書給業主國工局或公路局，呈報同意後變更廠商，變更廠商必須是他們同意的才可以變更，不可以隨意變更申報手續及過程，因牽涉到公家機關，呈報的手續跟時間都很長，並不是這麼快就可以變更。

泰國貿易經濟辦事處林漢財先生：

我再補充一點，就是剛才對方所提出口廠商會轉到其他國再轉進口台灣，站在SIME公司的立場我們並沒有這樣的動作，不知道這些資料是怎麼來的。

至安重工有限公司王總經理宜慎：

從這一點我們就可以證明，剛才所提廠商進口的貨品要經過檢驗才可使用，如SIME產品轉到印尼或印度是不被接受的，因為違反商標法，進來就不符合當初所申報的，這是違法的，業主也不會驗收，會造成我們很大的困擾，是根本不可能的事情。

主席：

請問還有沒有其他問題，如果沒有的話，最後進行與會人員發問，請問與會人員有沒有要發問？

主席：

如果沒有，最後就聽證後資料之補充及聽證紀錄確認之相關事宜作個說明：

(一) 為聽取各方意見，現場不作任何結論，若有補充意見者，請於會後七日內，即九十年十月二日前儘速以傳真、電郵、郵寄或親送本會，以利於調查時限許可下納為調查參考。

(二) 另請聽證發言人員於九十年十月五日(星期五)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至本會閱覽聽證紀錄並簽名或蓋章
確認，未至本會簽名或蓋章確認者視同認可本會聽證紀錄。
謝謝各位的合作，今天聽證到此結束，謝謝各位。